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5月17日

送出日期：2023年5月1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QDII）	基金代码	118001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无	境外托管人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01-21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张坤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4-04-08
		证券从业日期	2008-07-09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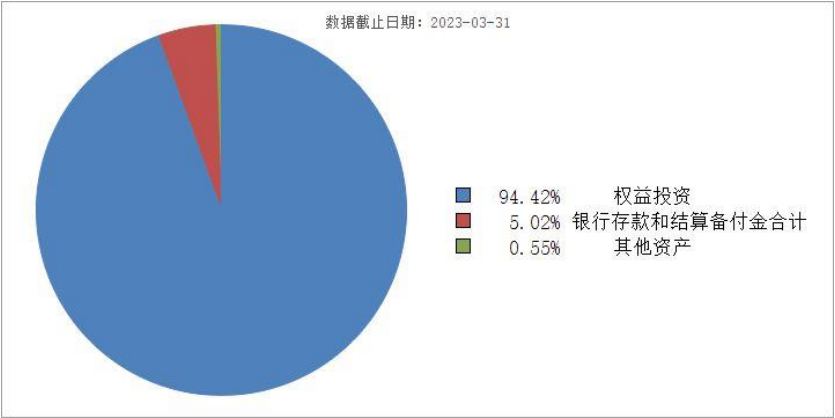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亚洲企业，追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可投资于下列金融产品或工具：权益类品种，包括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及美国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等；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固定收益类证券；银行存款、回购、短期政府债券与货币市场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金融衍生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在亚洲地区（日本除外）证券市场交易的企业以及在其他证券市场交易的亚洲企业（日本除外），对以上两类企业的投资合计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其他不高于20%的股票资产可以根据投资策略投资于超出前述投资范围的其他市场的企业。上述亚洲企业指注册登记或者总部在亚洲的企业。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市值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40%。如与中国证监会签订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地区增加、减少或变

	更，本基金投资的主要证券市场将相应调整。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将基于对宏观经济因素、各类资产的风险与收益水平的综合分析，进行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和货币市场工具的配置。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亚洲企业；本基金坚持价值投资的理念，以自下而上的基本面分析、深入的公司研究、对股票价值的评估作为股票投资的根本依据，辅以自上而下的宏观经济分析、国别/地区因素分析、行业分析。固定收益品种和货币市场工具方面，本基金主要用于回避投资风险、取得稳定回报，同时保持必要的灵活性，及时把握重大的投资机会。
业绩比较基准	MSCI AC 亚洲除日本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理论上其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和混合型基金。一方面，本基金投资于境外市场，承担了汇率风险、国家风险、新兴市场风险等境外投资面临的特殊风险；另一方面，本基金对亚洲主要国家/地区进行分散投资，基金整体风险低于对单一国家/地区投资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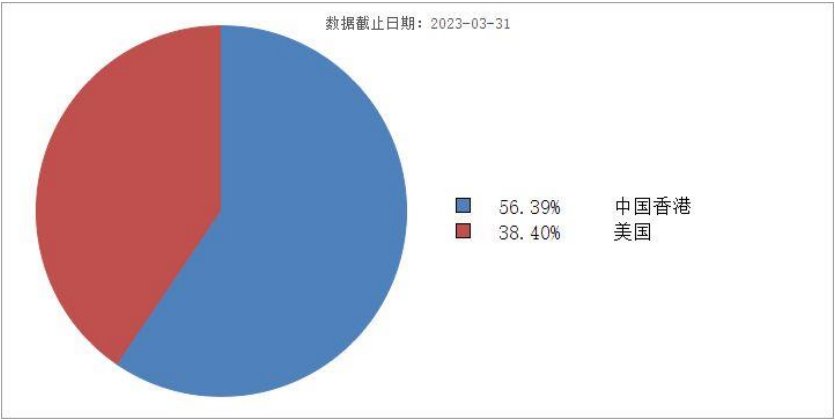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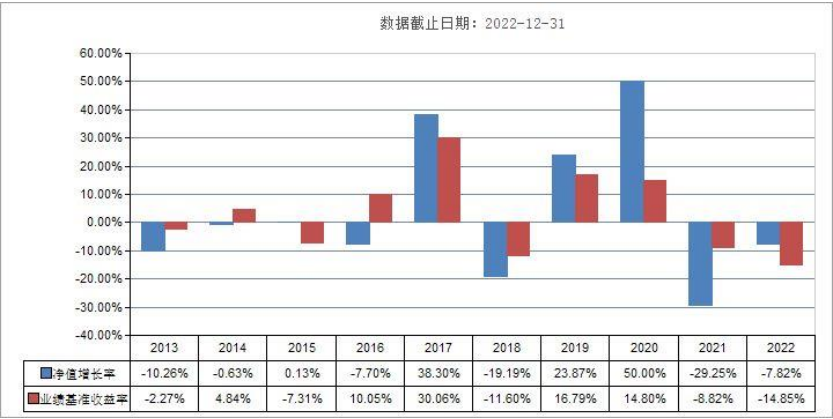


区域配置图表



注：饼状图的扇区占比为本基金在每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占本基金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之和的比重；右侧数值为本基金在每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0 元 ≤ M < 100 万元	1.60%	非特定投资群体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1.20%	非特定投资群体
	500 万元 ≤ M < 1,000 万元	0.30%	非特定投资群体
	M ≥ 1,000 万元	按笔收取, 1000 元/笔	非特定投资群体
	0 元 ≤ M < 100 万元	0.16%	特定投资群体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12%	特定投资群体
	500 万元 ≤ M < 1,000 万元	0.03%	特定投资群体
	M ≥ 1,000 万元	按笔收取, 1000 元/笔	特定投资群体
赎回费	0 天 < N ≤ 6 天	1.50%	
	7 天 ≤ N ≤ 364 天	0.50%	
	365 天 ≤ N ≤ 729 天	0.30%	
	N ≥ 730 天	0.00%	

注：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35%
其他费用	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详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1）本基金特有的风险，主要包括境外市场风险、权益类资产仓位偏高且相对稳定而面临的权益类市场系统性风险、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市场股票而面临的港股通机制风险、投资策略的实施风险、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管理风险、引入境外托管人的相关风险；（2）投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政府管制风险、政治风险、汇率风险、利率风险、衍生品风险、新兴市场风险、金融模型风险、信用风险；（3）流动性风险，主要包括投资标的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综合运用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可能对投资者带来的风险；（4）运作风险，主要包括操作风险、会计核算风险、法律及税务风险、交易结算风险、证券借贷/正回购/逆回购风险；（5）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6）其他风险，主要包括不可抗力风险、第三方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1808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